

淮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淮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令第 711 号）等规定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淮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网站（<http://scjgj.huaiian.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淮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联系（地址：淮安市淮阴区南昌北路 502 号，邮编：223300，电话：0517-80868766，电子邮箱：zwdc2022@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淮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不断强化局机关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全力做好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务服务公开、政府信息平台建设等工作，深入推进淮安市市场监管领域信息主动公开。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3 年度，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通过局网站发布信息 1616 条，通过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更新信息 207 条，通过“淮安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604 条。发布解读信息 13 条，其中解读材

料 8 件、解读产品 5 个。全年开展征集调查 5 期，调查结果公开率达 100%。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 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共收到依申请公开 47 条，其中自然人申请 46 条，商业企业申请 1 条。其中，予以公开 14 条，部分公开 7 条，因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不予公开 1 条，因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故无法提供 21 条，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4 条，无上年度结转依申请公开。2023 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2023 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新制发规范性文件 4 件，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 4 件。对公开发布的政府信息，始终严把信息公开审查关，未经过处室负责人、办公室、分管领导三重审查的信息严禁对外公开，充分保障公开内容规范安全。

（四）政府信息平台建设情况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充分发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网站和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作为政府信息发布主渠道的权威作用，聚焦群众关心关切的食品安全工作设置了专栏，全年专题发布抽检信息 23 期，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结果 18 期、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 23 期，动态做好栏目维护。及时在局网站和信息公开专栏公布重要改革、重大成就、重要政策及解读等政府信息，必要时采取增设飘窗形式，突出强调重点工作。

（五）监督保障情况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明确局办公室承担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设置专职工作人员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并将政务公开工作所需经费纳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年

度预算。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4	0	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52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6	1	0	0	0	0	4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4	0	0	0	0	0	14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7	0	0	0	0	0	7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1	0	0	0	0	1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1	0	0	0	0	0	21	

	供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42	1	0	0	0	0	4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4	0	0	0	0	0	4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有序，但也存在不足和短板：一是主动公开水平有待提高；二是创新能力有待提升。下一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将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改进提升：一是拓宽公开渠道，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常态化抓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网站与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保持有效动态更新的同时，进一步发挥“淮安市场监管”政务新媒

体作用，不断加强与报刊、电视等传统媒体合作，加大向上级媒体推介重点政策、重点项目动态力度，实现可公开的政府信息全面公开。二是全面提高政策解读水平，当前解读较多为文字解读，解读产品相对较少，下一步将在政策解读形式上发力，丰富政策解读形式，拓宽政策解读渠道，同时注重增强政策解读与政策文件关联性，更多使用图表图解、音频视频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呈现方式开展解读，不断提升政策解读内容的传播力，推动政策落地见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3年度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建议提案办理情况。2023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共承办人大代表建议29件，其中主办6件、协办23件；政协委员提案41件，其中主办9件、协办32件。在建议提案办理工作中，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紧紧围绕意见建议和全市市场监管工作重点，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建议提案办理要求，自觉将市场监管工作放到建议提案中思考谋划，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和时间节点超前开展调研、督促和答复，所有建议提案办结率100%、满意率100%，建议提案主办件公开率100%。

（二）2023年度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淮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1月19日